

淡江大學覺生紀念圖書館 學報收錄及裝訂政策

100年1月13日政策小組第16次會議通過

100年3月2日館長核定實施

為確保館藏學報之實用性，並節省典藏空間及維護人力，特訂定本政策。

一、學報定義：學校出版之教師學術研究著作。

二、收錄原則：與本校系所相關之大學及學院(不含技術學院)出版之學報。

三、裝訂原則：

(一)有被索引者。

(二)中國大陸學報：

1. 為「211工程」所列百大高校之學報(高校清單見[附件](#))。

(註：211工程表二十一世紀中國大陸要全力扶持的一百所重點大學)

2. 與本校締結學術合作關係學校之學報(附於211工程高校清單)。

3. 上列學報若已為『中國期刊全文數據庫』收錄，且有永久使用權者，則不予裝訂，本館購買之類別如下：

(1)文史哲類

(2)政治軍事法律類

(3)教育與社會科學綜合類

(4)理工C類(機電航空交通水利建築能源)

(5)經濟與管理類

四、本政策經覺生紀念圖書館政策小組會議通過，報請館長核定後，自公布日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